



文件類別	程序書	文件編號	P-A1205-002	版次 4
文件名稱	大同大學優良導師遴選作業程序			
制定單位	學生事務處 導師室			
版次	發行日期	修訂內容摘要	核准	
1	97.02.20	大同大學優良導師推薦 新訂		
2	97.10.30	增訂第 5 項目下的標號。 增加 5.1 內文「辦理時程：」及 5.2 內文「遴選名單依據：」 增加附件一：優良導師推薦流程圖		
3	99.04.29	1. 修訂 2.範圍：增加系（所）主任或行政單位與導師業務相關之二級主管 2. 修訂 5.2 遴選名單依據。 3. 修訂 5.3 遴選過程。 4. 修訂附件一：優良導師推薦流程圖及附件名稱為優良導師遴選流程圖		
4	99.11.03	增訂 6 控制重點		
5				
6				
7				
8				
9				
核准		審查	起草	



1. 目的：鼓勵全校教師擔任導師工作，對熱心奉獻、耐心輔導同學之績優導師給予肯定，強化導師之功能。
2. 範圍：大同大學大學部暨研究所導師；系（所）主任或行政單位與導師業務相關之二級主管。
3. 定義：無。
4. 權責：由學務處導師室發起。
5. 內容：
 - 5.1 辦理時程：每學年選拔一次。
 - 5.2 遜選名單依據：
 - 5.2.1 導師工作自述表。
 - 5.2.2 導師輔導評量調查結果(學生對導師之輔導評量，未達全班人數 20% 者，不列入評分)。
 - 5.2.3 學務會議出席狀況。
 - 5.2.4 班級經營活動辦理情形。
 - 5.2.5 師生晤談狀況
 - 5.3 遜選過程分為初選、複選及決選。
 - 5.3.1 初選：由各系（所）主任推薦輔導優異之導師 1 名，若該系（所）班級數達 7 班以上者可推薦 2 名。由各系（所）主任填妥推薦表送交導師室，若無適當人選得從缺。
 - 5.3.2 複選：由與導師業務相關之行政單位二級主管就初選名單中遴選出全校導師人數 20% 以內之人選，其中研究所導師至多 2 名，但兼任行政單位二級主管之導師不得參與評選。
 - 5.3.3 決選：由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就複選名單及各系（所）主任、與導師業務相關之行政單位二級主管中遴選出優良導師。
 - 5.4 決選通過，由學生事務處報請校長核准後，公開頒獎表揚。
6. 控制重點：

大同大學優良導師遴選是否依「大同大學優良導師遴選要點」(W-A1205-006)辦理。
7. 相關文件：

大同大學優良導師選拔辦法 (W-A1205-006)
8. 使用表單：

大同大學優良導師推薦表(F-A1205-005)



附件一：優良導師遴選流程圖

責任單位	作業流程	辦法規範	表單
導師室	<p>導師室彙整遴選依據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導師工作自述表。2. 導師輔導評量調查結果。3. 學務會議出席狀況。4. 班級經營活動辦理情形。5. 師生晤談狀況	大同大學 優良導師 遴選要點 (W-A120 5-006)	大同大學 優良導師 推薦表 (F-A1205- 005)
各系所	<p>初選</p> <p>系（所）主任推薦輔導優異之導師 1 名。 (若無適當人選得從缺)</p>		
導師室	<p>複選</p> <p>由與導師業務相關之行政單位二級主管就初選名單中遴選出全校導師人數 20% 以內之人選 (兼任行政單位二級主管之導師不得參與評選)</p>		
導師室	<p>決選</p> <p>由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各學院院長就複選名單及各系（所）主任、與導師業務相關之行政單位二級主管中遴選出優良導師</p>		
導師室	<p>獲選名單報請校長核准後，公開頒獎表揚</p>		